



岁月如歌

古镇时光

文/李晓

老的朋友，这里的门，随时为你打开。”

前年春上，老郭接下一个小镇居民给他的几分坡地，老郭就学着做上了一个农人，在二十四节气流转的天光雨露里种上了红薯、洋芋、茄子、西红柿、丝瓜、豇豆、四季豆、芫荽、莴笋、白菜、葱蒜……或许

老郭祖上都是种粮人，传统农人的基因还埋在他骨子里，他很快成了一个种地能手。古镇不远处有一个养殖户，那人对老郭说，猪粪给你留着当菜地的有机肥。有次我去古镇，看见老郭在田间小径担着一挑猪粪晃晃悠悠地迈着步子，那姿势与一个乡间老农完全没啥两样。老郭的菜地里，这些腾着大地之气的蔬菜瓜果，也常常成为我和友人们在城中的盘中餐。而今，我和几个老友在微信里对老郭的备注就是“小镇菜农”。

老郭生活的幽静古镇，是联结我与乡土大地的脐带，让我在城市里涌动着对古镇的亲切乡愁。古镇而今还沿袭着每隔三天的赶集民俗，赶集那天，平时清寂古镇腾起浓郁的人间烟火气息，四面八方的乡人们摩肩接踵聚拢古镇，交易农产品，或在镇上买了生产生活百货品。那些卖了农产品的乡人们，大多要在镇上馆子里炒上一盘菜烧上一个热汤喝上一杯老酒才微醺着离开古镇。古镇上有一家土菜馆，厨子以前是一个屠夫，浓黑眉毛上扬带着一股“杀气”，两年前开上这家小馆子后，我发现他眉毛已经软软地耷拉下来，面相也显得和善起来。这厨子确实烧得一手好土菜，都是本土乡野里的食材，肉也是喂养的土猪、土羊、土鸡、土鸭，吃着那肉，香浓黏嘴。厨子有一道土菜，叫高粱粑煎土腊肉，实在是我的最爱。寂静乡野，种高粱的乡人已差不多绝迹，但这厨子在古镇后面山坡上，种了一片红彤彤的高粱。秋天，还没等到霜降，沉甸甸的红高粱在风中摇摆，我去高粱地里转悠，如一个醉酒的人那样兴奋。

离这古镇两公里外，有一片黑压压如浓云堆积的松柏树林。那里的山岩叫双寨，双寨旁有一个波光粼粼的枫香水库。双寨有一个巨大山洞，冬暖夏凉。去年秋天，我在那山洞里心无旁骛地读完了两部心仪已久的长篇小说，这与在城中磨磨蹭蹭的阅读习惯是大不同的。我一个人在山洞里掩卷之余，望着那苍松翠柏，感觉自己浮躁翻滚的心，有着深山的笃定安稳。

前不久去古镇看望老郭，离开时，他送我出门，青石街面上，两只白鹅一左一右慢悠悠走着为我带路。我蹲下身，像老朋友一样跟两只鹅打着招呼。我在说，你们好啊，鹅，鹅，鹅。

随心琐记

顺序的魅力

文/项伟

读大学的时候，有一门选修课叫“演讲与口才”，老师在讲到“表达技巧”这节时，为了论证“顺序”的重要性，讲述了一件他亲身经历的事儿。

“那会儿我在读初中，寒暑假和周末有空的时候，就跟在父亲的一个书法家朋友的后面，练习毛笔书法。因为父亲的关系，他不收我的钱，就一个要求——课后帮着扫扫地，洗洗毛笔、砚台之类的。”

“有一次，清洗笔砚时手滑，打破了师傅最珍爱的一方砚台。”老师接着说，“这种歙砚有点贵。”

“你师傅一定很生气吧？有没有骂你？”有同学问。

“没有！”老师故意吊我们胃口。

“为什么？”众学生很好奇。

“嘿嘿，看怎么说。”老师说，“其实当时心里很忐忑，幸好师傅没看到。后来心想，害怕也没用，关键是解释如何解释。”

“在心里推演了几遍要表达的顺序和点，有了底气，我就壮着胆，跑去对师傅说：‘我为您洗了三年的砚台，今天不小心打破了一块。’”

众同学皆大笑，赞妙。有同学接着问：“那你师傅怎么回应呢？”

“师傅也笑了，他说：‘你都说是不小心，我还能说什么？’那我是不是还要感谢你，帮我洗了几年的笔砚？”老师说，这事就在轻松、幽默的氛围中过去了，顺利得出奇。课后，这个平时严厉得有点吓人的师傅，还特地把他这个徒儿留下来吃晚饭，联络感情。

老师接着说：“请各位思考一下，同样一句话，顺序变换一下，就成了‘我今天不小心打破一方砚。你看，我为您洗了三年的笔砚！’是否味道就变了？有没有给人一种不太好的感觉，这后半句话，变成了对前半句的‘画蛇添足’的解释，有邀功请赏、将功折罪的意味？”

大家纷纷表示认同。有同学发言：“老师，是不是可以理解为，同样的内容，以不同的顺序呈现，会给人不同的观感？”

老师赞了这位同学，总结道：“是的，顺序很关键。所以我们在表达（包括口头、写作）的时候，一定要记得，最要紧的、最想说的，甚至于最想让人看到的，一定要放在最前面！”

建于明朝后期的万州区罗田古镇是中国历史文化名镇，相传古镇上方有一个岿然耸立的土包，其形圆如罗盘，周边良田环绕，又处川鄂交通要道，名曰罗针田，简称罗田。罗针田的时针，滴滴答答转动了460多年。

罗田古街呈“之”字形，全长392米，而今保存完好的路面青石板还有1623块。一只鹅嘎嘎叫着，摇摇晃晃走过古镇的狭长街道，大约需要19分钟。

这只鹅，是老郭养的。4年前，老郭和妻子来到古镇居住，过上了他想要的慢生活。老郭对妻子说，就养几只鹅吧。鹅被老郭养得憨实白胖，老郭有时候就跟随着一只鹅的步履，去古镇街巷散步。古镇的居民，都认识老郭家的鹅了。老郭家养的鹅，像老郭一样，喜欢散步时东瞅瞅西望望，一副好奇的样子。

老郭在城市郊外有宽敞豪华的别墅。那年秋天，老郭突然对古镇生活着迷，来到离城120多公里外的这个古镇居住。老郭的幺姑在古镇附近一个村子居住，93岁的幺姑鹤发童颜，记者去采访她长寿的秘诀，老人笑盈盈地回答记者，她每天中午要喝一小土碗白酒，吃上几块肥肉，午休后到镇上茶馆打打麻将。有天老郭去村上看望幺姑，老人给他传授长寿秘诀，老郭顿时来了精神。那天中午在幺姑家吃了红烧蹄膀以后，老郭就下了来古镇居住的决心。正好，幺姑家的表弟在镇上有一套闲置的青砖小院，多年没人打理，早已是蛛网密布，但经过老郭和妻子收拾装扮，小院让镇上人也喜欢上了。他们常到院子里来坐一坐，同老郭闲聊，其实也是在打探他真正来镇上居住的缘由。起初，在古镇街坊的传说里，老郭是一个落魄老板，为了逃避城里人的催债才躲进小镇的。但后来镇上人发现，前往镇里看望老郭夫妇的客人纷至沓来，他们都不是来催债的，是来古镇院子里喝茶，在雨天小院里听雨打芭蕉的声音。老郭也豪爽仁义，常邀约古镇居民到他家做客，一起做饭。

古镇上的居民，大多在镇上四周有土地，一年四季里的新鲜瓜果蔬菜，几乎不要老郭去镇上买，他们一筐一筐地送来。有次我去老郭那里玩，我和老郭正在午睡，一个老人扛着一个硕大的冬瓜径自进门而来，他把沉甸甸的冬瓜放在地上说，刚在古镇后面地里摘的。老人说，这冬瓜狡猾，躲在草丛里长得这么大了还没被发现，要不是他进去割草，这冬瓜说不定就一直在那里老去了。当天晚上，老郭夫妇就用这冬瓜在柴火灶里炖肉招待我，还喊了小镇上的几个人来陪我。那天晚上，老郭为我铺好了干净床被，他在床边突然对我说了一句话：“兄弟，你是能够与我终